



酒泉市妇幼保健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与高质量发展）专用设备采购项目（三包）

合
同

合同备案号: 2025HTBA00091

项目编号: JQZFCG-2025-1039
监督单位: 酒泉市政府采购办公室
采购单位: 酒泉市妇幼保健院
中标单位: 甘肃瑞贝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酒泉凯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年6月

合同主要条款

项目编号：JQZFCG-2025-1039

甲方：酒泉市妇幼保健院

乙方：甘肃瑞贝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酒泉市妇幼保健院委托酒泉凯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在甘肃政府采购网、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招标公告，于2025年6月20日在酒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招标，确定甘肃瑞贝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为酒泉市妇幼保健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与高质量发展）专用设备采购项目的中标单位，甲乙双方经协商，就项目数量、质量、价格、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等相关内容，并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项目名称、报价明细表及价格

1. 项目名称：酒泉市妇幼保健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与高质量发展）专用设备采购项目（三包）

2. 采购内容：1. 综合验光台 1 台、2. 眼底照相机 1 台、3. 眼轴生物测量仪 1 台、4. 医用超声雾化器 1 台、5. 眼用刮钥匙、开睑器、持针钳等常用器械 2 套

3. 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综合验光台	上海湖碧驰	CRT-8800(电动综合台)+CDR-9000(验光头)+CCP-9000(视力表投影仪)	上海湖碧驰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台	1	180000.00	180000.00
2	眼底照相机	九辰医疗	Mars D200s	湖南九辰智能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台	1	160000.00	160000.00
3	眼轴生物测量仪	巨目光学	AL-700PLUS	安徽巨目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1	30000.00	30000.00

4	医用超声雾化器	小心眼	DMQ1-1	德技(长沙)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台	1	20000.00	20000.00
5	眼用刮钥匙、开睑器、持针钳等常用器械	爱尔医疗	/	泗洪县爱尔医疗器械厂	套	2	5000.00	10000.00

4. 合同价款：小写：400000.00 元；大写：肆拾万元整。

该合同价款包括货物、仓储、运输、安装、培训、验收及质保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

第二条：甲方与乙方

甲方为酒泉市妇幼保健院，在《合同》中所述各处甲方为酒泉市妇幼保健院。

乙方为甘肃瑞贝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在《合同》中所述各处乙方均为甘肃瑞贝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全权负责项目实施中的协调及质量监管工作。
- (2) 为乙方提供项目实施场所及相关资料，负责本项目实施期间的协调工作，审查乙方提供的实施方案及进度计划。
- (3) 负责对本项目服务质量的控制、检验。
- (4) 甲方将不定期地对乙方执行项目情况进行检查。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全权负责本项目的实施组织；
- (2) 乙方负责按《招标文件》中招标内容要求和相关技术规范严格实施，确保质量和进度。

(3) 乙方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售后服务条款约定实施，以达到供货条件。

(4) 乙方承担采购设备所必需的配套办公物品（如桌椅板凳、保护电源等）。

(5) 乙方应随时接受甲方管理人员的检查，对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应及时返工，其费用及因延误工期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第三条：质量和项目技术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中招标内容及后附的详细规格与参数）

第四条：项目完成期限及交付地点

1. **项目完成期限：**乙方必须在签定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中标项目的施工、供货及验收等工作。

2. **交付地点：**酒泉市妇幼保健院

第五条：项目验收

乙方在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后起在 7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内容要求，甲、乙双方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初步验收。

初步验收合格后由甲方通知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组织项目评审专家进行全面验收。

甲方在验收中发现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疑议时，应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通知 3 个工作日内给与答复并负责处理，若需要送至有关部门检验，检验费由乙方承担，如有发现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甲方有权通知乙方停止服务项目。

项目验收合格前，合同中约定标的物的损毁、灭失等风险由乙方

承担。

第六条：合同款的支付

付款方式及步骤：合同签订后支付 30%（即¥12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元整）货物到场后支付 30%（即¥12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元整），经安装、调试、培训合格、双方验收合格后支付 30%（即¥12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元整），剩余 10%（即¥4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肆万元整）三年内付清（按年度 3%、4%、3%）。

乙方在所提供的所有服务全部完成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向甲方提供如下单据：（1）合同复印件。（2）按《合同》总价款、验收报告开具的发票（完税法）；（3）采购人加盖公章证明服务项目按要求完成并验收合格的验收单；（4）所有付款凭据电子扫描件。

第七条：质量保证

1. 所有设备设施及附属材料必须是国家认证的合格产品。
2. 所有设备设施及附属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保证技术指标先进，质量可靠；进场后需接受甲方检验，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入场使用。
3. 必须符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要求。
4. 乙方提供的所有合同标的物必须是所有权无争议，且不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第八条：履约延误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如果可能遇到妨碍按时完成项目的情况时，应及时将延期的事实、可能延期的期限和理由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合同完成的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3. 乙方如无正当理由而拖延合同完成的时限，将受到以下制裁：收取误期违约金或终止合同。乙方逾期未完成合同项目，每逾期一日提交人民币¥1000元（人民币大写：壹仟元整）作为违约金，逾期时间超过三十日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该合同。因逾期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就项目内容、质量、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等出现异议时，应先通过友好协商形式解决，如协商仍不能解决，可以向酒泉市政府采购办公室提请调解。调解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在签约地选择仲裁或诉讼的途径解决。

第十条：其他约定

1. 认真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坚决杜绝送礼品、给回扣、报销费用等一切不正当竞争行为。

2. 乙方对中标项目建立供货档案，记录项目执行过程中全部执行情况，并及时负责向甲方提供的项目执行过程中执行情况的报告。

3. 乙方应在供货过程中应有必要的安全措施并保证安全实施，若出现安全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 甲方及其人员，不得假借政府采购之名为其他单位或个人向乙

方提出超越合同范围的其他要求，如有违反，酒泉市政府采购办将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规对其进行处罚。

第十一条：违约终止

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

(1) 乙方不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服务承诺标准；

(2) 乙方没有按承诺的时间或甲方同意延长限期内完成项目内容及要求或提供其他服务；

(3) 乙方没有按承诺的价格签订合同；

(4) 乙方无故不按照甲方要求完成项目内容的；

(5) 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违约通知后 2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同意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6) 违反本合同中规定或承诺的其他情形。

第十二条：破产终止

乙方如果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布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采购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第十三条：转让和分包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履行的合同义务。如乙方擅自转让和分包且不履行其合同义务，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十四条：合同生效

1. 下列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 甲方招标文件（编号：JQZFCG-2025-1039）；
- (2) 乙方投标文件；
- (3) 投标报价表、保障措施、售后服务及相关承诺等；

如上述文件与本合同有不符之处，以有利于甲方的为准。

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招标代理公司执壹份、酒泉市政府采购办壹份。

第十五条：合同修改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合同或补充合同，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第十六条：合同附件

附件一：技术参数明细

附件二：乙方质保承诺书（必须承诺质保三年）

附件三：中标通知书

需方(甲方)

单位名称: 酒泉市妇幼保健院

地址: 酒泉市肃州区瓜州路 25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20900MB1257676D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签订日期: 2025 年 6 月 25 日

签约地点: 酒泉市妇幼保健院

供方(乙方)

单位名称: 甘肃瑞贝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渭河街 3103 号 (兰州新区医疗器械产业园) A1220 室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新区支行

银行账号:

621060186013000293163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李光付

电话: 18919958555

签订日期: 2025 年 6 月 25 日

附件一：技术参数明细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生产 厂家	单位	数量
1	综合验光台	上海湖碧驰	CRT-8800(电动综合台) +CDR-9000(验光头)+CCP-9000(视力表投影仪)	上海湖碧驰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台	1
2	眼底照相机	九辰医疗	Mars D200s	湖南九辰智能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台	1
3	眼轴生物测量仪	巨目光学	AL-700PLUS	安徽巨目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1
4	医用超声雾化器	小心眼	DMQ1-1	德技(长沙)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台	1
5	眼用刮钥匙、开睑器、持针钳等常用器械	爱尔医疗	/	泗洪县爱尔医疗器械厂	套	2

附件二：乙方质保承诺书（必须承诺质保三年）

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承诺书

为了感谢您们对我公司的信任，选择使用我公司经营各类医疗设备，现对我公司经营的产品质量、售后服务做出如下郑重承诺：

1、供货计划：

按照合同签订的供货日期内，我公司将全力催促生产厂家，按时生产，按时发货，按时配送，并及时通知用户到货时间，装箱和运输情况；

2、验收、安装调试：

(1) 货物到达生产现场后，我公司立即组织安装、调试，达到正常运行要求，保证买方正常使用。所需的费用包括在投标总价格中。

(2) 我公司就设备的安装、调试、操作、维修、保养等对买方维修技术人员进行培训。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卖方应对买方操作人员进行现场培训，直至买方的技术人员能独立操作，同时能完成一般常见故障的维修工作。

(3) 验收标准以响应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和相关行业标准为准。

(4)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

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3、服务响应应急预案及故障排除：

接到用户通知，即时响应，24×7 服务，周一至周日，每天 24 小时进行免费咨询服务，对于能及时解决的问题，及时向客户解释，达到良好的沟通，解决不必要的麻烦，并合理的解决客户当前的问题，如不能及时处理掉当前的问题，将在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面对面咨询处理，协商出多套解决方案；保证 24 小时内解决问题，恢复正常使用。

4、日常维护及保养措施：

我公司每月进项巡检，记录设备完好情况及运行状态，如实填写巡查记录表，注意使用状态的变化，对于新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5、保修期内维保方案及承诺：

(1) 我公司所投产品质量保证期为 3 年，在质保期内非人为因素损坏的，我公司 24 小时内到达需方处并提供免费维修或更换。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费线上线下技术支持服务。保修期以合同签订完成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保修期内，对于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免费提供咨询、部件更换、维修服务。

6、响应时间及解决问题时间：

售后服务人员在接到你们的通知后，将耐心、周到的上门为你们服务，在接到正式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 48 小时。

7、质保期外维保方案：

(1) 保修期后，我公司向用户提供及时的、优质的、价格优惠的技术服务和备品备件供应。

(2) 在保修期结束时，须由专业工程师对设备进行另一次测试，任何缺陷(非人为因素)由我方负责修理。

欢迎用户对我公司产品质量、售后服务等各方面进行监督，并提出宝贵意见，我公司将全力为你服务！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甘肃瑞贝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附件三：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政府采购、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JQZFCG-2025-1039

中标单位名称：甘肃瑞贝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所提交的 酒泉市妇幼保健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与高质量发展)专用设备采购项目(三包) 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贵单位中标，请务必于本项目中标公告发布后 10 日内与我方签订合同。具体中标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酒泉市妇幼保健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与高质量发展)专用设备采购项目(三包)		
中标价	大写：肆拾万元整 小写：400000.00 元		
项目业主单位 (盖章)	代理机构 (盖章)	行业监管部门 (盖章)	平台运行服务机构 (盖章)
 负责人：张永家 2025年6月23日	 负责人：张永 2025年6月23日	 负责人：张健斌 2025年6月23日	 交易结果 见证专用章 2025年6月23日

1. 本中标通知书壹式肆份，项目业主单位、中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行业监管部门各壹份。
2. 此件涂改无效。
3. 请据此办理有关手续